

证券代码：871245

证券简称：威博液压

公告编号：2022-009

##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及网络线上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马金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就2021年度工作做报告，报告主要分为两部分：一是总结2021年主要工作业绩；二是部署2022年工作任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出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汇报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发布的《2021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4)和《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2021年财务实际情况,总结形成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48,750,000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4,875,000元。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发布的《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22 年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总结形成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对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马金星、董兰波、陈海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发布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 230Z057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2-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就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中存在的缺陷进行了认定,在此基础上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评价。现将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1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2-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任独立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公司治理架构调整的需要,现拟对公司董事会增补一名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徐兵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独立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公司治理架构调整的需要，现拟对公司董事会增补一名独立董事，董事会有 9 名董事组成。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展现了良好的服务意识与专业能力，并考虑到公司审计事务的延续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 bse. cn) 披露的《关于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相关要求, 公司结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 按照公司治理有关文件的精神, 严格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 自查内容包括内部制度建设情况、机构设置情况、董监高任职履职情况、决策程序运行情况、治理约束机制等, 并同时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核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 bse. cn) 披露的《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编号:2022-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